

(請與學習歷程資料、校系分則一致，請以此份表格進行填寫，如有分組請提供兩組資料)

**【財經法律學系】114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

核心能力項目	評分細項	書面資料準備指引
學科學習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課紀錄</li> </ul>	適用 108 課綱高中畢業之考生，以甄選委員會資料庫為主，考生自行上傳之修課紀錄須包含高一至高三計六個學期各學科(含必修及選修)成績及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且須由考生就讀學校出具並加蓋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探索與邏輯分析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li> <li>●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完整作品，可在綜整心得具體說明自主學習過程中所獲得的知識、能力、克服困難之經驗、以及敘述心得反思，說明與本系專業特性或社會領域相關之連結。</li> <li>2. 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建議上傳內容可包含與本系之關聯性(例如自主學習主題挑選動機、過程與心得等)，能展現反思過程，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說明具備探索能力、邏輯分析能力。</li> </ol>
人文關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li> <li>●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綜整心得建議內容可提供校內外活動過程或能展現自我特色表現之具體事證、事蹟證明或成績。</li> <li>2.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包含學習目標、修課計畫、自我具備系統性學習能力，並能強調自我特質與法律學習的連結性與自我檢視需持續精進等項目。</li> </ol>

核心能力項目	面試準備指引
表達能力	介紹自我、說明就讀動機、自我興趣與個人特質。
學系相關知識、邏輯分析與獨立思考能力	能回答法律相關知識、分析問題且架構分明，展現邏輯能力與獨立思考能力。
儀風態度	清楚呈現個人儀風態度穩定性，展現個人自信與友善態度